

该反思“以高考论成败”的思维

6月24日,高考成绩公布,就在当天下午3点,位于合肥市新蚌埠路铁静苑小区,一名18岁的男孩从27楼跳下,当场身亡。据知情人士透露,死者是今年的一名高考生,因考试失利选择轻生。(6月25日《市场星报》)

因为高考成绩不理想而选择跳楼,这样一幕惨烈的景象,发生在高校扩招、升学率不断攀升的当下,多少令人感到不解。然而,联想到学校、家庭、社会长期流行的学历攀比风,却又并不感到奇怪。因为尽管高校不断扩招,考上重点大学与名校仍然困难。在现实语境中,人们攀比的大学,往往指的就是重点大学与名校。如果考前的心理预期就紧紧锁定在这些学校身上,考后不理想的成绩,自然会给人沉重

的一击。

然而,这些都不足以成为一个花季少年因为高考而自杀的理由。说到底,高考只是一场考试。它在市场经济时代,已无法承载改变人生命运的重任,无论是高考状元,抑或落榜者,实现人生价值,必须通过不断的努力及把握好人生机遇。一场考试可能给予了某些考生比较高的起点,但这并不等同于成功。升学之后,仍然有漫长的奋斗路要走。相反,在这场考试中的失利者,也许无缘高等学府,但完全可以走其他的道路。西谚有云,“条条大路通罗马”,只要有恒心毅力,焉知另一条路不能通往成功?

是时候反思我们对于高考的态度了。诚然,高考在帮助边远地区孩子改变

命运方面,确有积极的作用。但这种作用已不像恢复高考之初那样,具备点石成金的魔力。社会过度关心高考,过分渲染高考对青少年命运的改变,容易在学生心中埋下不良的心理种子,削弱他们抗击高考失利的心理防御能力。以此而论,尽管花季少年高考失利自杀只是个案,却折射出在应对高考上,校园心理机制建设的匮乏。纠结于升学率的高中教育,已彻底蜕变成一个围绕分数而作业的流水线。当少年们彻底信服高考成为唯一,失利而来的幻灭感,又怎能轻易说自己坦然应对?

加缪说过,“自杀在人的内心中酝酿着,犹如酝酿一部伟大的作品”。时至今日,已无法得知合肥少年自杀当日,怀揣

怎样的心情。他留下的是痛苦不堪的亲人与来自某重点高中的学生身份,或许后者正是他疲惫不堪的诱因。无独有偶。梳理近年来有关高考自杀的新闻可以发现,这些学生,普遍集中于一些重点高中或复读名校。这看似偶然的现象,反映的是高考指挥棒下校园机制建设的失衡。换言之,高考与重点高中或复读名校,某种意义上已是一种互为因果的关系。在这种错位的关系下,虽然高考不再是人生的唯一道路,却仍被不断拔高成学生的唯一。以此而论,教育机制当汲取这种教训,推动高中教育转型,不能再放以高考论成败的思维绑架学生,荼毒校园。

杨兴东

深圳已启动全民阅读立法,并纳入深圳市今年的立法范围。据了解,这部初定名为《深圳经济特区全民阅读条例》,今年3月就已立法起草小组,如果一切顺利,今年11月份深圳第15届读书月期间有望出台。许多人质疑,阅读这种私人的事,岂能以立法来规范?而深圳此次立法方向何在?(4月24日《南方都市报》)

对阅读立法不能流于一纸空文

腹有诗书气自华。最是书香能致远。一个人会因热爱阅读而变得优雅有内涵,且能产生更多更强的创造能力。一座城市会因热爱阅读而改变它的精神气质,变得更文明更大气。判断一座城市是否有文化的深度与厚度,看看这座城市的人是否热爱阅读,就可得知。

阅读是一种生活方式。阅读就是悦读,悦读的过程就是一个人精神得到享受的过程。让人沮丧的是,许多人都爱逛书店、捧书本,中国人一年人均读书不到5本。与书香社会不同,这样的社会被人称之为低智商社会。

按说,促人阅读,为阅读立法是件好事。成就好事的关键是要把好事做好。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,在阅读面前人人平等。图书是食粮,怎么吃,是个人偏好的事情。阅读立法,重要的是保障人们的阅读权力,而不是干扰和破坏这种权利。用立法的形式把个人的阅读权力固定下来,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。无论是穷人还是富人,无论是有权者还是无权者,人人都有平等的阅读权力。对阅读立法,目的应是让阅读成为人们一种共同的价值观,成为风尚,成为日常。

有一种说法也不无道理,就是“无为而治”的思想如果经过适当地吸收和转换,可以作为现代立法的精神营养。立法的“无为”精神要求立法不能越权,不能限制基本人权,不能立不利之法、不公之法、无效益之法。

为全民阅读立法,关键是看实践。对阅读立法,应是如何更好地服务公众阅读立法。“条例”规定市级、区级公共图书馆必须开辟残疾人专用通道,设立阅读障碍人士阅览室,配备专门的阅读设备和资源。这就是法之善。这样的善既是惠及特别人群,也是对善本身的传播与扩散。对阅读立法,是要为民众的阅读提供更好的资源保障,是为了更方便大家的有效阅读。阅读的本质是自由,强按牛头不喝水,强按鸡头不啄米,不能刻意规定民众读什么书,那是阅读者自行选择的问题。而且,法是要起实际作用的,而不能仅仅是一种形式。如果条例中的条文流于摆设,流于一纸空文,就会达不到立法效果,生出种种意想不到的弊病,且会对倡导阅读本身造成深切的伤害。

今语

6月24日,审计署审计长刘家义在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上作“国务院关于2013年度中央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”时,点名通报了卫计委、国资委、发改委、科技部、农业部等多个部委和下属单位在“三公”经费方面的违规情况。这也是历年审计工作报告中首次具体点名到在“三公”经费方面违规的部委。(6月25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民众已不满足于审计点名

审计报告点名并不新鲜,先后经历过“点名——匿名——点名”的反复,舆情也先后从赞赏到叹息再到理性看待。尽管审计长向人大常委会所做的2013年审计报告中,“三公经费”违规部委被首次点名,这样的单方强调,有一定的意义但不必拔高。近年来,年年审计年年依旧的结果,已让公众从之前的“审计风暴”的激情中冷静下来,并对审计的真正作用,抱以怀疑态度。

稍加留意会发现,审计点名与不点名都非制度性规定,而取决于审计报告做出者的“个人意志”。现行的审计法中规定,审计部门可以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,也可以不向社会公告审计结果,公告与否取决于审计部门的态度;同时依照审计法实施条例的规定,审计文书的内容和格式由审计部门规定。而在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中,对此同样没有做出实质性规定。

若是连点名都成为一种奢求,或者点名成为一种风暴,只能说这样的审计很难发挥预期中的效果。民众期待审计部门真正成为廉政署,在反腐中扮演关键角色,因此,一方面要改进其运行体系,除增加其独立性之外,在审计的程序要求和技术规范上,还应有更多明确的要求和改进;另一方面则还要确保审计结果的威力,除了“有审必改”的自我整改之外,还应辅以刚性的责任追究,让违规者付出应有的代价,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分,警示类似问题再次发生。

审计风暴,透明审计当然重要,严格的事后问责同样不可或缺。作为公共财政的把关者和反腐线索的提供者,审计署应当发挥更大的作用。时下反腐风暴释放出有腐必反的坚决信号,但反腐如何实现治本,需要审计功能的提前介入,这既是审计追求的目标,也是民意的期待。 唐伟

“假牌”公车

据报道,日前,广西桂林交警查获了一辆挂着“桂CK2556”假牌的轿车。经查获,该车入在全州县政府办名下,是由该县农业局局长李某开到桂林市区,现场交警发现它共有3块假牌。而被查获时,有男子还出来顶包称“愿意受罚”。 焦海洋/图



社会科学研究不能远离社会

回顾近现代以来的历史,教育本身并没有发生质的变化,教育条件、科研条件都越来越好,但重大成果、大师级人物越来越少。社会科学领域,已许久不见晏阳初、严景耀、费孝通这样的大师。“大师难产”,主因在社会科学研究远离社会。

目前我国社会科学研究远离社会的现象十分突出。政府部门组织的调研往往是围着领导讲话转,为领导讲话找理论依据、作注脚;而各类社科基金支持的项目,研究者往往不深入基层调查研究,或者带着事先设定的立场、问

卷进行调查,花大量时间在图书馆和网络检索资料,东抄西摘,用国外的理论观点抨击一番我国现行体制,提出一些不具操作性的所谓“理念性”的建议,就算完成课题交差。每年在各类专业刊物上发表的文章以十万余篇计,但在《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(CSSCI)》533种期刊上每年发表的论文就有万余篇,但真正能够针对社会问题对策性研究的成果寥寥无几。

如何改变这种现状?我认为,首先,政府部门及其决策者们要彻底根治只唯上的顽疾,善于倾听不

同意见,特别是要认真听取有关不可行性研究的意见。能把不可行性因素排除,可行性自然就成为现实。真正实现科学决策。其次,要彻底改变现行的人事制度评价机制。尽快建立适应社会发展需要、符合社会科学规律、全新多元化的人事制度评价机制。让研究者们从无用的劳动中解放出来,激励他们深入基层调查研究,解决实际问题。同时还要广泛开展成果转化

为生产力的渠道。只有改革评价机制,社会科学研究才能正本清源,回归并服务社会。 孙东东

烧钱是为“火中取栗”

样是有人要“火中取栗”。

雕塑被折引来风言风语,人们只能雾中看花,莫衷一是。折它“涉及侵犯他人版权”说,“毕竟暴露的这个动作那么经典,应该是美国的公司拥有其使用权”。还有一说法是,雕塑可能是没有到相关部门报批,属于违章建筑。另一则传言是,当地有的官员认为暴露的裙子飞得太高,连内裤都露了出来,有伤风化,便勒令拆除。

不管这说那说,它所隐含的内情是,是有人像建楼堂馆舍的目的,把玛丽莲·梦露当成了私己利己的工具,且所挥霍的都是经济学者所指的稀缺的社会财富。城市雕塑属于城市规划的一部分,玛丽莲·梦露是怎样被规划的?建了你有理,拆了你还理,这算哪门子道理?这种建时不顾及人文

价值、经济价值,拆毁时不论三七二十一野狐禅路子,实在是劳民伤财,且是本土最夸张最受天谴的铺张浪费。

守好财富是全社会更是公权力的责任,合理合法的建设工程能提高发展质量。建了又毁,说到底,是掌握了公权力的人在追求短期利益和表面形象。钱怎么花,花多少,如何才能不被乱用滥用,这在一些地方已成无解之解。那些带来乱局的决策,无非是少数人拍脑袋的结果。要有好的发展,就不能以发展之名挥霍钱财行破坏之实,更不能使公共决策成了少数人的游戏,甚至把浪费变为一些人升迁的路径。浪费就是犯罪,就是触犯法律,如受不到严惩,且无后续防范制度设计,层出不穷的乱象就会长久地持续下去。 伊文

据《现代快报》报道,6月20日,江苏师范大学为900多名2014届硕士研究生举行汉服毕业典礼,男生身穿朱子深衣汉服,女生身着曲裾深衣汉服。主席台上坐着徐州市领导及校领导,均身穿汉服,且典礼仪式遵照汉式,现场奏汉乐。

汉服毕业典礼褒扬声多一些更好

“奏汉乐、着汉服、遵汉仪、沐汉风”,古风韵味贯穿全程。近日,江苏师范大学举行汉服毕业典礼的这组图片遭到网友广泛关注。有网友认为是在做表面文章,不少网络大V也称“很滑稽”。

这已是江苏师大举行的第三届汉服毕业典礼。自江苏师大2012年开始举行汉服毕业典礼以来,质疑声从未停止过,外界对其的批评认为其“走形式”“玩穿越、搞噱头”。究竟是做表面文章还是弘扬传统?校方表示,典礼上展示的仪式、汉乐、汉服等均为该校的科研成果,以这种方式来传承汉文化。

我国素有“文明古国”“礼仪之邦”的美称,中国人向来也很注重仪式感。在古代中国,“礼仪”所涉及的范围十分广泛,几乎渗透于社会的各个方面,从社会到家庭,从宫廷到民间,乃至人们日常生活中的言谈举止、衣食住行、待人接物、敬老爱幼等,无不体现着礼仪。但是随着社会的演进,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西方文化的渗入,一些传统礼仪由于古板、繁琐逐渐被淡化、简化,甚至消逝,反而大兴西学之风,失去了自己的特色,也失去了对传统文化的坚守和传承。

就拿毕业服装来讲,长期以来,研究生学位服以及学位毕业典礼都是按照西方礼制来做的。而如今,毕业服装想穿出中国特色、民族特色,却褒贬

不一,热议不断。似乎,比传承文化更难的是捉摸不透人们的心理。究其根源,无非有两点:一是缺乏民族自信、文化自信,二是认为有“作秀”嫌疑。至于其一,就像一位网友直言:“在英国参加毕业典礼的时候,穿传统的英国学士袍,跟学院院长握手,听他说一大堆约定俗成的废话,也没发现英国本土人嘲笑这种几百年的老传统。”民族文化被遗忘,遭人唾弃,民族文化被重视,遭人嘲笑,看来问题还是出在这些人身上。至于其二,价值多元的时代难有这样的猜疑,或许一次、两次是有这样的嫌疑,倘若真如校方所言,以这种方式来传承汉文化,弘扬传统,并看作一次科研成果展示,持之以恒地做下去,那么学校因此而招致的质疑声早晚会消散,从而培育出自己的品牌特色,发思古之幽情,开文明之新境。

其实,参加这样的毕业典礼,最受触动的还是毕业生们。向家长、导师及母校行三拜之礼,并庄严盟誓:“巍巍中华,浩浩其行。华夏文明,遗我雄风……任重道远,海阔天空。星移斗转,校以我荣!”对莘莘学子而言,越是庄重的仪式感带给心灵的震撼越强烈,留下的记忆越深刻,更重要的是,知识带给自己的神圣感和荣誉感越久远,或许会对他们以后的人生道路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。 宋华

教辅书浪费何时休?

又是一年毕业季,据媒体报道,收垃圾的师傅最近非常忙,考完中考、高考的孩子,清理出的大量教辅书令人直叹浪费。与此同时,大批新生的涌入,也使教辅书市场迅速升温。集“爱恨情仇”于一身的教辅书,再次成为被关注的焦点。

时至今日,如果学生书包里只有课本而没有教辅书,那几乎不可想象。不久前,有媒体测试高三毕业生复习资料的数量,累积起来的高度竟然超过姚明,其中教辅书“居功至伟”。虽然教育部门连年强调“严禁搭售教辅材料”以及强迫学生购买教辅材料”,虽然原新闻出版总署部长柳斌曾表示“如果严格执行规范教辅书市场的措施,市面上90%的教辅书都可以不被保留”,但教辅书从不曾远离学生的书包。不少学生以撕书的形式告别高中时代,无疑透露出一种令人不安的信号:在书山题海中浸淫已久,他们学会了用破坏的方式宣泄情绪。相比对资源的浪费,这样的情绪显然更值得忧虑。

不久前,教育部基础教育课程教材发展中心副主任刘月霞在“首届北京国际儿童阅读论坛”披露,美国儿童的阅读量是中国儿童的6倍,与此互为印证的是,上海曾针对29所小学和26所中学做过一项调查,结果显示小学生课外阅读比例不到50%,初中只有42%,而这些孩子阅读的主要是作文书和教辅书。鲁迅说,我不过是把别人嚼

咖啡的时间用来读书了,现实情况是,太多孩子把别人读书的时间用在了教辅书上,这又是一种什么样的浪费?

每年高考过后,倡导文明离校、善待图书之声都会如约响起,实际上,比循环利用教辅书更值得关注的是,我们是否真的需要那么多教辅书?

毋庸讳言,教辅书叫而不停关键在于其中蕴藏着巨大利润。有资料显示,中小学生的教辅书消费超过300多亿元。巨大的利润不仅使各方热衷,更甚者,有业内人士曾爆出“三天编一本书”的惊人内幕。当教辅书成为纯粹的“赚钱工具”,除了令学生徒增烦恼,亦使不少人心生怨意。

教育部和原新闻出版总署曾联合印发《中小学教辅材料管理办法》,其中明确规定“禁止将一切形式的教辅材料编入《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》”。教育部门虽然禁止摊派教辅书,但并未制定相应罚则,因此学校能轻易将“强制购买”变为“推荐阅读”,教辅书往往被视为应试路上的额外筹码。于是,不仅学校老师热衷于“推荐”教辅书,即使学校不作要求,不少家长也会费尽心思四处找书。

为学生减负早已成为教育共识,而减负首先就应削减那些可有可无的教辅书。教辅书不应该是“赚钱工具”,孩子们最需要的不是教辅书,而是有质量的阅读。 赵志疆

药房托管是一种“医药分家”幻觉

探索药房托管,先行者已有十数年历史,甚至催生出“柳州模式”“苏州模式”“南京模式”等几种模式。什么模式不重要,“医药分家”最终还是要看“疗效”,不能看“广告”。那么,药房托管能否算得上真正的“医药分家”,是否达成初衷——切实减轻了老百姓的医疗负担?当然不能。医院是逐利者,医药公司也是逐利者,在商言商,利来利往,天上怎么会有馅饼掉到老百姓头上?

实践路径演进也充分证明这一点。在药房托管之初,中标医药公司给医院的药品销售收入占比在30%左右,随着参与投标的医药公司越来越多,以价格优势换取竞争优势的结果是,医院收取比例水涨船高,有的达到40%以上。另一方面,药房托管后还收到降低药价、让利于民的指令。医药公司不

能赔本赚吆喝,羊毛最终出在谁身上?要么通过“公关”医院领导,降低应缴利润比例,从医院身上拔毛;要么通过“回扣”方式刺激医生,让他们开大处方、开高价药等方式,实现“以医养药”。

药房托管,表面上切断了医院与药品的“脐带”,实际上却是“打断骨头连着筋”,医院与医药公司仍存高度“粘连”,医生处方与收入挂钩的现状并未“切除”。原来怎么样现在还怎么样,医院托管不过是医院与中标医药公司的分蛋糕游戏。所谓“医药分家”只不过是一种错觉,甚至可称之为自欺欺人的障眼法。对外,与减轻老百姓医疗负担没有一毛钱关系;对内,反而比药房托管前滋生出更多、更严重的腐败。是故,药房托管一直未得到医改主导者的正面肯定,也

没被写进新医改方案,原属事出有因,并非“无缘无故的恨”。

“医药分家”改革在形式上并不难,一刀两断,将医院与药房切分,把药品还给市场——就像法国,超过80%的药品通过药店销售,只有少量的药品由厂家直接销售给医院,只剩了百了。难的是,“医药分家”之后,医院如何保障收入,维持正常运转?如果不解决这个问题,任何的局部改革都难以走出“越改越乱”的误区。正如专家所言,解决药价虚高,要让医生有医生的独立价值,让药品有药品的合理价格,不能将医生价值与药品混在一起。而这既需要深化公立医院改革,完善公立医院补偿机制,更需要加大政府投入,通过合理的财政支出为医院注入源头活水。 杨荷